

文学研究与争鸣

# 徽州俗字成因探微

方孝坤

**【提要】**徽州俗字来自于徽州古文书，其产生和发展具有复杂的文化因素。对徽州俗字进行研究对徽学、文字学都有重要的意义。徽州俗字的产生，既有一般社会历史因素，也有缘于行业用途等因素而形成的特有的书写变异。

**【关键词】**徽州俗字 徽学 徽州文书

**〔中图分类号〕** H12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2952 (2011) 04—0087—05

徽州俗字的研究，是基于对徽州俗字的整理的基础而进行的，徽州俗字的成因探析既有史学的价值，也有文字学的价值，其原因是多方面的，其最初的产生既有一般的原因，也有其特殊原因。通过对徽州文书中的俗字研究，我们认为徽州俗字的产生原因大体包括了历史原因、区域文化原因、书写者原因和行业用途等。

## 一、徽州俗字的历史传承

俗字的历史传承，是指历史的延续性在俗字方面的体现。它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保留了传统字书中的俗字，并且用到徽州的教育和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我们在研究徽州俗字的特点时，发现了徽州俗字的继承性，这些俗字或者经当地先生的教授，代代相传，如传统字书中的俗字；或者通过外出的商人或是为官者回家定居或省亲，从而将外面的俗字带到徽州并保留了下来，如经典文献和碑刻文字中的俗字。这些俗字大多经过社会的检验，虽然是俗字，却具有广泛的传播性，所以才能代代相传，甚至进入乡塾先生的字典里，并被这些先

生当作正字一样传承了下来。另外，由于区域文化的封闭性，有些已经被淘汰了的正字也会在民间小范围里流传使用着，这实际成为另一个时代的俗字。这是文化的延续性和人们的保守性的一种体现。

历史传承和人们的保守心理使得文字的使用总是落后于语言文字的发展，而这正是俗字流传的原因之一。

## 二、徽州俗字的区域文化背景

字迹的横向变化即区域性的用字差异，是俗字产生的内在原因之一。由于区域性的民间习俗、时尚以及方言等方面的影响，也会产生一些俗字。徽州历史上是一个独特的文化、经济区域，在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都表现出一定的独特性、区域性特征，徽州文书的收集整理为研究这一区域的历史文化提供了可能，同时也为我们分析徽州地区的文字使用习惯提供了契机。

古代徽州文化发达，主要表现在教育的繁荣。徽州的教育源远流长，学馆书院不计其数。秦汉以来，歙、黟文风渐开，六朝以降，为避

战乱,中原人纷纷南下,不少大家世族迁入新安区域,他们不仅带来了先进的农业技术,也带来了儒家文化。隋唐至五代十国及宋时期,又有大批士人迁入,这些人对徽州的教育事业的兴盛产生了重要作用。以致于在徽州逐渐形成“十户之村,不废诵读”的传统,加之徽州四面皆山,交通不便,“八山一水一分田”的地理环境,对于这些迁入的移民来说,如果想出人头地,只有两条路可走,一条路是读书入仕。所以在徽州非常重视教育,即使是贫寒人家的子弟也争取读书受教育的机会。唐代徽州即有府学,到宋代县学迭起。据统计,明嘉靖年间徽州即有社学462所,明代创建书院达45所,清代新创书院11所。明清两代,由于教育昌盛,故英才辈出,仅清代就考取进士516人,其中状元达17人,仅次于苏州,居全国第二;若以县计,休宁中状元13人,居全国第一。在徽州历史上涌现了大批俊才,如朱熹、戴震、江永、胡适、陶行知等。<sup>①</sup>徽州人不儒即商,“虽为贾者,咸近士风。”<sup>②</sup>而外出之富商大贾回到家乡又能兴办教育,《汪氏统宗谱》载汪希“积数十年遂有余蓄。晚归桑梓,乃构堂室,乃辟沃壤,祖考之志于是为烈。然能散而施之,无所顾靳。尝输金造文峰,以资学校。”<sup>③</sup>另一条路是出外经商,读书入仕并不能成为所有徽州人的通途,于是利用徽州地理环境的特点和方便的水路,有些人将徽州的茶叶等物产运送到外面,并慢慢扩大经商范围,于是历史上著名的徽商就形成了。对于获得成功的徽商来说,最终的目标还是回到家乡徽州,“乃构堂室,乃辟沃壤”,而好儒之人则又出资办学,培育后代。于是在徽州经济和教育互为促进,良性循环。读书人和商人构成了徽州人的两大独特的文化群体。

徽州人喜好读书、教育发达的传统织造了一个很大的文化网络,这个网络由新安理学、徽州朴学、新安绘画、新安医学、徽州刻书等构成,入仕者和商人将徽州的文化传播出去,同时也带进了外面的文化信息和资源,所以展现在我们眼前的徽州是既有独特地方特色又有外来文化影响的具有深厚文化积淀的一个独特

的文化环境。

在这样一个具有丰富的文化底蕴的地方,其教育是传统的,其方法和视野是开放的。一方面他们亦步亦趋地守住中国传统文化的精髓,另一方面他们又将外来的有用的信息和文化变成自己的营养。表现在文字上,就是大量的传世字书中的俗字在徽州不间断地使用着,徽州的商人和读书人把外面流行的俗字也带进徽州,而徽州文化群体的较高的文化水平又使得这些人在使用文字的时候,又将自己的独特的思考和地方的方言土语的影响施加于文字,于是又创造了一些新的俗字,这些俗字既不见于传世字书,又不见于其它地域的传世文献,为徽州所独有,显示了徽州人在文字使用过程中的独创精神,可以看出徽州人对汉字的造字方法的思考和运用。

徽州的人名用字中的俗字就是这种文化背景下的产物。徽州文书中的有些名字用字不见于经典,也不见于传世字书,是徽州的文化人刻意创造,如“渼”、“𡗗”、“𡗗”、“𡗗”、“𡗗”等字,是利用已有的汉字偏旁重新组合而成的新造字,这些字的出现是地域文化背景下的产物,是地方民俗和历史文化积淀的共同结果。

徽州属于一个独特的方言区,许多方言口语缺乏对应的通行文字,因而有时会为记录方言而特别创造新字,如“𡗗”、“𡗗”等字。再如“降”在徽州读gang,指山坡上较为平坦的地方,这应该是一个音借俗字。这些地名用字区域性强,使用空间较小,为徽州所独有。再如“𡗗”、“𡗗”、“𡗗”、“𡗗”等字是将已有汉字用“减法”而改造用来记录方言的新字。

### 三、徽州俗字的书者心理

文字作为一种符号系统,在使用过程中会受到社会群体心理和个性差异等因素的影响。

① 姚邦藻:《徽州学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16页。

② 戴震:《戴震集》(上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第257页。

③ 张海鹏、王廷元主编《明清徽商资料选编》,黄山书社1985年版,第440页。

由于人们在领会和把握文字的时候存在着个别性、差异性，所以才出现了同一时代文字书写的形式的多样性，当然这种多样性是在统一规范下的非主流行为和现象，但对于整个汉字历史来说，也足以引起我们的注意。对于书写者而言，由于其出身、经历、教育等差异性，就会表现出不同的心理取向，这直接影响着汉字的多向发展，俗字便是其中的一种选择。书者心理对俗字的影响可以分为以下几个方面：尚古、从俗从简、求异、类化等。

### 1. 尚古

尚古首先表现为一种群体文化心理，它是文化得以传承的一个心理基础，任何一个民族都会对自己的祖先留下来的文化历史持尊重的态度，这种态度必然使得后人对祖先的文化敬仰之、采纳之。对于历史悠久的中国来说，更是如此。作为文化载体的汉字历来受到非常崇高的礼遇，以致人们把文字的创造者看成是令“鬼神哭”的神人，也才会出现“吏民上书，字或不正，辄举劾”这样有悖常理的法律条文。

许慎的《说文》以小篆为正体，这在当时已经流行隶书的环境下，是尚古的典型表现；唐代兴起字样之学，以此力纠文字使用的讹俗之风，而正字的标准则是依《说文》、《石经》、《字林》等字书，可见他们的思想也是尚古的。这种思想影响着明清以下的历代文人群体，以致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題》中提出“《说文》所无，手可断，字不可易也。”正是由于这种群体的尚古心理的存在，一方面使得汉字的传承得以延续而稳定，另一方面，有些已经过时了的被废弃了的汉字仍然被少部分人使用着，而变成了俗体。

徽州乡音书中有许多来自于传世字书的俗字就是在这种心理作用下被编入字书的。如“有<sup>①</sup>”上边所从“又”是古字隶定。<sup>①</sup>“似”右边所从“以”的写法也是从古而来。

尚古其次表现为一种个人的情趣。由于个人的心理习惯、爱好兴趣，也会表现出尚古的心理，有些人为了显示自己博学，故意使用那些已经不用或者旧的写法，以此炫耀于世人。正像现在有的书法家喜欢写繁体字一样，前人

也常常喜欢使用那些已经不再使用的古字，于是对于当时的正字而言，这些古字也只能划为俗字了。如“曐”是武则天为自己所造的字，由于其笔画繁多，使用者很少，但是在徽州文书中，我们却发现了用于人名的情况，如“正统休宁李氏宗祠簿”之五八：“……续买方曐通山地四分中之一。”在这件文书中，“曐”被尚古者取为己名。

从大量的徽州文书的分析中，我们也发现，在民间契约类为主的文书中，所使用的文字多是常用字，这些字的使用多是从俗从简，并不表现出很强的尚古心理，所以说尚古心理往往适用于拥有较高的文化水平的人群。

### 2. 从俗从简

俗是相对雅而言，简是相对繁而言。文字是语言的负载符号，在书写使用过程中，会逐渐地完善，在系统化的过程中，也会不断地做一些小的调整。字体的演变是结构的变化和符号的抽象化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变化最显著的是笔画数量。简便快捷、高效率要求文字在使用的过程中必然要被简化，而某些简化的字形一旦出现，先是在小范围内使用传播，如果流行开来，便有一部分为公众所接受，再得到官方的认可，就变成了正字。

徽州文书中从俗从简者很多，如“图”写成“𠂔”，“舉”写成“举<sup>②</sup>”<sup>①</sup>（幸）、“举<sup>⑥</sup>”（幸）、“举<sup>⑦</sup>”（幸），“應”写成“应”，“與”写成“与”，“興”写成“具”等。这里重点分析一下徽州记帐所用的几个字：“𠂔”是“钱”的右边的草书写法，用来代表“钱”。“刃”是“两”的草书写法。“J”是一个可以代表“升”、“斤”、“分”的符号。这几个字在帐薄中使用频繁，方便快捷，且具有区别性，人们选择它们而放弃规范的正字，就是从俗从简的心理作用。但是这些汉字没有成为正字，其原因是过分简省，以致失掉可分析的理据性，再者像“J”一符多能，区别度不大，会带来使用的混乱。

### 3. 求异

求异也是人们的一种心理。对书写者而言，

① ①、②、⑥等代表不同的字形排序，下同。

写出与众不同的新异字形似乎可以表现出他的修养和水平,于是便有人选择一些少见的很少为人使用的字形,来获得别人的重视或者认同。武则天造出一些新字表明自己的独特理解就是求异的表现,而章太炎给女儿所取之名则纯属求异太过。求异心理在古代文人尤其是书法家那里表现最为突出,像王羲之的《兰亭序》中的“之”的众多不同写法就是求异的集中体现。

徽州文书中有一个多次使用的“𨔵”字,跟正字“逃”比较,笔画只减了一笔,为什么要选择它呢,从字形理据上看,“𨔵”从辵从外,是会意字,走在外即为“逃”,“逃”是个形声字,《字汇》:“𨔵,俗逃字。”人们选用它,可能是求异的心理在起作用。“乾隆休宁黄氏置产簿之”一八四、一八五两件文书,内容相同,而数字写法不同,“殿”和“戾”、“蘆”和“芦”互为异文,这也是求异的表现。

#### 4. 类化

关于类化,我们在徽州俗字的类型里,已经谈到。类化的原因也应该是一种心理作用。人们在思考问题的时候,容易受周围环境的影响,写字也是如此,一个字由于受到上下文或者部首的影响而改变写法,从而跟上下文或者一些部首相同,这种由于聚类而发生的变化就叫类化,也可以称同化。这种类化又分两种情况:

一种是潜意识的书写类化,在书写前并没有想好要这么写,而是临时的行为,徽州文书中有“仿①”(倣)、“效②”(倣)两字,这两个字是互相类化的结果,属于临时的行为,不具有多少理据性,而且字越写越繁,所以这种类化字不容易为社会接受,也就不能流传下来。徽州俗字中的类化有的是因为上下文的影响而产生,有的是由于字内偏旁因素而类化。这些字可因添加偏旁而类化,也可因改变偏旁而类化。

另一种是在书写前就已经确认要这么写,是一种已然的行为,《说文》:“土气”隶定作“圯”,隶省作“圯”,《说文》从气得声之字如“訖、紇、迄”(后字为大徐本新附字),隶变均

从“乞”。这是一种理性的类化,并且得到社会的认同而流传下来,我们现在的类推简化字也属于此类。

由此可知,书写者的用字、写字心理是造成俗字的原因之一。就书写者而言,写字一方面受其客观条件诸如文字规范、文化水平、职业、书写工具、载体的制约,另一方面,在字体、字形的选择上又具有主观能动性。对于深受传统文化影响、喜欢历史文化的人来说,可能喜欢选择更古的字形,对于喜欢艺术的书法家而言,选择古朴典雅的字体本身就是一种意境上的追求。求异是人们的一种普遍心理,也是书写书法作品的客观要求。对于受教育不多,识字较少的人而言,只能选择那些简便易写、易记的字来使用。

当然,书写者的文化水平、职业习惯也影响他们的用字心理,徽州文书大量是民间的契约、帐簿,其书写者多是稍通笔墨、识字较少者,所以他们在文书中才留下了大量的俗字。这些俗字大都是字形的变化即书写变易所引起的,跟乡音书中的有来源的俗字是不同的。因此,我们在搜集、整理、研究俗字时要注意区分对待,在汉字的规范问题上也应具体分析。

### 四、徽州俗字的书写变易

上述的尚古、从俗从简、求异心理都是主观上造成的,或者说是一种文化取向,书写变易则是较为客观的产物。人们主观上虽然会尽心尽力地把字写好、写正确,但是由于客观的识字水平、记忆能力、书写态度等原因,人们在书写的过程中会出现许许多多的错误,有的误写偏旁,如将“木”旁写成“扌”旁,将“身”旁写成“耳”旁等,有的增减偏旁,有的是笔形上的小错误,这种错误的字形就是我们所说的书写变易,文字学者习惯称之为讹变。可以说,书写变易是俗字产生的一个主要原因,也是汉字字体演变的外在动力。在徽州文书中,由于书写变易而产生的俗字非常之多,有的甚至有十多种写法,如“无”有“𡗗”、

